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钢研”）《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人选的推荐函》，提名推荐汤建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并担任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王社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中国钢研推荐，公司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汤建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汤建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止本公告日，汤建新先生、王社教先生均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提名王社教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待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汤建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后，王社教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主席职务。公司监事会对王社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10日

附件：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汤建新先生：

1964年生，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一级高级经济师，具有中国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曾任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法律事务中心合同事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办公厅法律事务办公室主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专务、资产管理事业部运营监控部部长。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合规部主任，现兼任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法律分会副会长。

该监事候选人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该监事候选人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合规部主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监事候选人未持有安泰科技股票。该监事候选人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该监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